

■沙澧写手

《水韵沙澧》文艺副刊是漯河文艺爱好者的一个精神家园。本刊的宗旨是一如既往地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更多、更美的精神食粮，为传播先进文化不遗余力，并在这个过程中推出更多的新人新作，为我市的文化建设备足后劲。因此，我们将对那些有创作潜力的沙澧写手加大扶持力度，对水平较高的作品将集束刊发；也会不定期推出各类体裁、题材的专版，甚至会推出个人专版，并为其举行作品研讨会等。敬请关注。

■王 剑

在漯河文友圈，孙幸福是公认的“能人”。他下过乡，从过政，经过商，吃过大盘荆芥，而且精于茶道，善于收藏，通于美食，可谓是河上街的大玩家。近日，他的散文集《幸福在路上》出版。煌煌十八万言，记录了他生命旅途的行行足迹，呈现了他追寻理想幸福的心路历程，带给我们一个个文字里的桃花源。

幸福是什么？不同的人，会有不同的回答。“贫困中相濡以沫的一块糕饼，患难中心心相印的一个眼神，父亲一次

作者简介

孙幸福，男，生于1957年，中共党员，大学文化。1975年高中毕业后，下放到舞阳当过三年知青。1978年恢复高考后，考入河南省供销学校，后在郑州大学上学。二十世纪八十年代起担任市供销社下属公司经理，当选河南省青联委员，曾被评为河南省优秀青年经理，获“骏马奖”；后任中国人民银行原漯河市分行（现为漯河市中心支行）融资中心主任和股份制企业总经理；现任河南省典当业协会副会长。喜读书，爱写作；先后在《人民日报》、《经济日报》、《河南日报》、《漯河日报》、《作家天地》等报刊上发表文章300余篇，逾百万字，出版有《幸福在路上》文集。

■孙幸福

路过舞阳县，总忘不了停下车来，吃上一碗热豆腐。

路边，树下，常见一辆简单的木车，车上木匣里放着或一方或半方豆腐，旁立一精明或是憨厚的生意人热情

■人间世相

■刘棋起

小的时候妈妈就常念叨/女儿是妈妈贴心的小棉袄/直到我长大/我才知道，这句话儿讲的是多美妙/忧愁时有女儿解烦恼/孤独时有女儿送欢笑/女儿的情啊女儿的爱/就像妈妈的小棉袄啊驱寒挡风暴……

邢旭一直强忍着泪水，直到破门而出的那一刻。病房里的母亲却一直宽慰她：“放心吧，就是个小手术，我一个人就能应付。你心里挂著工作，挂着病号，两头都顾不好，要不你到我做手术当天再来。”

■读书笔记

■贾 鹤

完美的阅读如同一次心灵检视，对书观心，以心为镜，细思慢品人生百味投影在心灵镜中的种种幻象，于润物无声处解烦恼参悟人生哲理。阅读毛姆的小说《人性的枷锁》，于我就有这种读书乐趣。

《人性的枷锁》是毛姆的代表作之一。小说讲述了一个叫菲利普的孩子，自幼失去双亲，被身为牧师的伯父收养，在清冷的牧师公馆中成长。大师师如橡巨笔细细地刻画了菲利普的成长环境和心路变化，整部小说可以说是从一个男孩到一个男人的心灵成长史。作家细腻冷静的手笔触人如同被“画心”，主人公在面对友情和爱情时的心理曲折晦暗，在身心俱疲时不断探寻人生意义的茫然，在面对日常复杂多变时反复所做的自我剖析。我常常恍惚，仿佛自己的灵魂被安放在了一个叫菲利普的孩子身上，身处暗淡冷清牧师公馆中，心中陈杂着父母早逝，被伯父收养的孤独和无助。早慧的孩子想要从伯父那寻求到亲情的温暖和关爱，就像渴望从伯父吃晚饭的固定白水煮蛋中得到一个蛋黄，但菲利普得到的往往只是一个蛋白蛋。

孤独的孩子养成了伴随他一生的习惯

粗糙的抚摸，女友一个温馨的字条……”这都是千金难买的幸福！然而，在孙幸福看来，幸福则是旅途中的艰难跋涉和结伴旅行的快乐行走。他的心中始终有一个愿望，就是“一年爬一座山”。于是，我们欣喜地看到，孙幸福的幸福没有起点，没有终点，而是一直在路上。

以旅行的方式阅读世界、参与世界，这是孙幸福的生命哲学。跟随他的步伐，我们发现，他行走的范围很大，他的胸怀和眼界非常宽广。在他的笔下，既有文化积淀厚重的洛阳、西安、开封、曲阜、北京、敦煌，也有佛缘广阔的风穴寺、少林寺、五台山；既有红色圣地井冈山、太行山和西柏坡，又有秀美山川海南、厦门、漓江、西湖、黄山和神农架。这些文字，彰显着他独到的眼光和认知，浸透了他生命的体温，带给我们别样的风俗民情和审美体验。

我很喜欢《漓江水路》这一篇。他写月光，“水底有明月，水上明月浮。水流月不去，月去水还流”。他写江边风光，“江作青罗带，山如碧玉簪。江水绕过这些山峰，绕过两岸的绿树，曲折地流向远方。山峰的侧影，躺在明净的江面上，在淡淡的波纹里轻轻摇曳着，引人遐想。沿江的金竹、吊竹、凤尾竹、观音竹，组成一道数十里的绿色屏障，

地招揽着来往的过客。

掀开包布，露出热乎乎白生生的嫩豆腐，在摊主黄铜刀子的切割下，菱形的薄块很快堆成岗尖的一碗儿；食客根据自己的口味浇上鲜红的辣椒汁和碧绿的香椿叶、韭菜花，再浇点儿芝麻酱，别说了吃，就是看看也令人垂涎；花上几毛钱，站着或蹲着吃上一碗儿，会辣出满脸的汗珠；嘴里吸着凉气，由衷地说上一句：“真过瘾！”

市里也有卖热豆腐的，似乎更洁白细腻，也更卫生点儿，但它滑嫩而没有筋骨，不大合我胃口；我独爱舞阳豆腐，说起来有近二十年的历史了。

那是在1975年，响应“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的号召，我和同学、伙伴32人下放到舞阳县吴城公社王大大队，“集体户”就安置在场边上的仓库屋里；住房东头，紧挨着村里的豆腐坊，每天清晨鸡还没叫时，做豆腐的蒙老头就起床开工了，满屋蒸汽，一炉红火，伴之风箱有节奏的呼搭呼搭声，就把一个村庄唤醒了。听惯了风箱声，如果哪天蒙老头因故没有开锅，我连黎明觉都睡不安稳。

那时的农村是真的贫困，一个大队五六个自然村，几千口人家，一辆豆腐车从上午转到下午卖不完几十斤豆腐是

说是陪着母亲来郑州做手术，可是前前后后，加上路途中的耽搁，总共不到五个小时。心细的母亲，看着女儿一会接电话和患者沟通，一会又打电话给科室安排事情。她知道科室离不开女儿，患者更需要他们的守护神。刚办完住院手续，母亲就一个劲儿地催促她早点回去。

都说女儿是母亲的贴心小棉袄，可是自己呢？自从选择了医生这个职业，自从踏上了现在的工作岗位，对母亲，对家庭更多的是愧疚。没来郑州之前，自己还在

——阅读。读书，安慰了孤独的小菲利普，启迪了他的心智，为他打开了想象之门，形成了他独特的精神世界。不管现实的世界多么冷漠，风雨如晦还是幽暗苦绝，不管人与人的感情多么敏感多变，菲利普都可以用自己的处事法则同现实相处。他内心敏感善良却又坚强富于韧性，他会在自尊受到伤害时竖起刻薄讽刺的尖刺，也会在面对突出其来的友情时暴露令人窒息的独占欲。看到年幼的他用这种不成熟的方法处理一段渐行渐远的友情，我仿佛看到似曾相识的自己，像这种性格天生有缺陷、又极度自卑却渴盼有人主动给予友爱之手的人，会把全部热情倾注在一个人身上，会把这个人看成自己的私有物，怀着无比的热忱热爱，恨不得把自己的整颗心交给对方而不管这份炽热和忠诚会不会给对方造成困扰和束缚。

在菲利普被伤害时，我也自虐地觉得心没那么难过，像是电影中的某一个场景，手起刀落，没入胸膛，掏出整颗心；看啊，我把心拿给你看，它的纹理和伤痕都正新鲜，看啊，我和你一样痛苦。其实一直都知道，最有效的安慰不是“别伤心，一切都会过去”，而是“我和你一

在江风的吹拂下，频频点头向我们致意。”这样的描述，很有画面感，让我们有身临其境的感觉。再如《谒大吴陵》，他在文章的末尾写道：“万亩龙湖只有败荷残枝，我知道，水中的莲根已经积聚好了力量，很快它们就会冲破淤泥，舒展身姿，挺起美丽的花蕾。花事的生灭和人类的延续一样，按照自己的周期和规律进行着。我们应该用平常心去看待自然界的花开花落，去面对人生的生老病死。”由龙湖残荷，想到人类的生老病死，文章的境界顿时不一样了，有了高度和深度。

好的散文，无疑是作家人生的一束束折光，是作家心灵的一声声叩击。阅读它时，读者仿佛能看到自己生活的影子，能听到自己心跳的声音。依此来看，《幸福在路上》中，就有不少这样的篇章。《舞阳豆腐》中，孙幸福这样写“热豆腐”：“路过舞阳县，总忘不了停下车来，吃上一碗热豆腐。掀开包布，露出热乎乎白生生的嫩豆腐，摊主用黄铜刀子一阵切割，菱形的薄块便堆成岗尖。浇上鲜红的辣椒汁和碧绿的香椿、韭花，别说了吃，光是看看就垂涎欲滴。”这与其说是对舞阳美食的细腻描绘，不如说是他对第二故乡——舞阳县吴城公社王大大队过往岁月的深情追忆。还有一篇《一方水土》，孙幸福这样

常事儿。我们知识青年还算幸运，下放第一年，国家按月发给15元生活费，队里分红分了四十来块钱，而且家长们知道农村生活苦，隔三岔五总要给几块零花钱，比起农民来说，我们的日子确实好过不少，让很多村民们羡慕不已。即便如此，也是整月不知肉味。我们下放时大多十七八岁，正是长身体的时候，胃口又好，一个个小馋猫似的，实在熬不了这“苦行僧”的日子，难免在月黑风高时干一些偷鸡摸狗的勾当，为肚子里增添一点油水。

鱼肉不可得，豆腐我所欲也。我们常常买点豆腐慰劳一下肚子。当地的豆腐以坚实和耐煮载誉四方，不是吹牛，称二斤豆腐用不着秤盘，用秤钩挂起来保证没问题；烧胡辣汤把肉和豆腐一起下锅，肉煮烂豆腐肯定不碎。就是这么坚实的豆腐，我和另一个知青曾一气吃下七斤半，足可证明舞阳豆腐好吃和我们肚里油水之缺乏。

三年后离开舞阳，先是上学，后是工作，十几年来，跑遍了大江南北，吃过各地形形色色的豆腐，都觉得不如舞阳豆腐好吃、感觉不到当年吃豆腐的那种香劲；于是，我想起了“豆腐是我命，见肉不要命”的笑话儿，也理解朱

心里暗暗发誓，一定要好好陪母亲一次，一定要在母亲手术期间好好尽下孝心。可是，现在呢？在母亲需要女儿的时候自己留下的却是匆匆的背影。

赶回科室的时候，已是黄昏，她换上白大褂，径直走向了病房。接下来，周三、周四是一连满两天的手术，直到周四下午五点，忙完手术，交代好科室的工作，她才匆匆赶往郑州，只为在周五母亲做手术时能陪在她身边。

小的时候妈妈就常念叨/女儿是妈妈贴

样，或者我比你还痛”。

跟着菲利普陷入一场无药可救的爱情，他爱上粗鄙庸俗的米尔德瑞德，他一边鄙夷她的品位，质疑她的做作，不齿她的谎言，但万千个事实不抵看到她时的疯狂迷醉和自甘沉沦。一边倒的爱情像独自走在刀尖上的行走，自尊被践踏在足底的卑微，百折千回的努力面对的是一个和自己完全不同的灵魂，永远不会对自己产生热度，永远不会有心灵相通的静谧平和，像是陷在一条永远找不到出路的黑暗迷宫，绝望和痛苦如附骨之疽，日夜噬咬心灵，唯一来自心地渴望之火和天堂的福音就是对那个人的全然渴望。就像主人公的那句独白：这世上大概没有什么比同时爱着又鄙视一个人更加折磨的事情了。

人们称之为爱情的东西，也许就是一场原因未明的发热。唯一的出口是这场病无药可解，至死方休。作家对无法两情相悦的爱情有过这种描述：我们永远无法得知，人们究竟为什么会爱上另一个人？也许我们的心上都有一个缺口，它是个空洞，呼呼的往灵魂里灌着刺骨的寒风。所以我们急切需要一个正好处形的 coming to it，就算它是太阳一样完美的正圆形，可是

写农村乐趣：“秋天来住，下地几天不用回家也饿不着。在地上挖个坑，扒几块红薯放进去，拔一捆豆棵盖上面，再放上几棒嫩玉米，点上火烧一会，焖玉米烤红薯炒黄豆就都熟了。想吃新鲜的，地里的花生拔一棵，又脆又甜。再爬上树摘点黄柿子，放坑里闷住，捂两天就香甜可口了。”这些原汁原味的描述，是不是说得我们心里痒痒的，恨不得马上到现场体验一把？对，这就是孙幸福散文的力量！

孙幸福的散文很朴素，没有华丽的辞藻，没有煽情的语句，没有酸腐之气，也没有做作之病，读起来有一种天然的亲近感。你看着《神奇吐鲁番》的这个开头，“从哈密出发，继续驱车西行，一路上，天山雪山为我们伴行，蓝白云离我们很近，仿佛一伸手就能触摸到。跑了400公里戈壁滩，终于又看到一大片青翠的绿洲，胡杨林像高大的卫队，围护着一块块绿油油的葡萄园，吐鲁番到了”。这样的叙述，如行云流水，非常鲜活，有一种生活本真的韵味。

孙幸福是漯河散文界的中坚力量，他为人低调，厚积薄发，他的创作体现了绵绵用力、久久为功的坚持和后劲。希望他在人生的旅途中，能不断捕捉生活的灵感，创作出更多更好的散文精品来。

元璋登基后，时常怀念落魄时曾吃过的“珍珠翡翠白玉汤”的心情。

去年秋天，路过皇城，迫不及待地吃上两碗热豆腐，连价钱都没顾上问。可能以为我是外地人，又坐着小汽车，老板很“自然”地每碗收我两元钱，我笑了笑如数付了。

拐下公路，来到“第二故乡”，发现真的变了：那一间间低矮草房不见了，变成一幢幢青砖瓦房和有时代感的平房；那刮风尘土飞扬、下雨拔不起脚的土路没有了，变成了直通公路的环村柏油道。走进当年几个“关系户”家里，看到大人小孩都穿着质地式样不错的衣服，厢房中堆满收获的粮食，甚至当时掏出来带嘴的香烟；言谈话语中，还不自觉地流露出股实的满足和富裕的自豪。

转眼日近中午，当我欲起身告辞时，当年的小伙伴，而今的几个村干部执意要留住吃饭。不见去人赶集、不见着意安排，不大功夫，竟也弄出七八个菜来，鸡肉蛋都有，白酒啤酒齐全，当然少不了土产热豆腐。

回程路上，满地庄稼在小风中摇头晃脑、哗哗歌唱，似在歌颂今天富裕的生活，似在呼唤更加美好的明天。想着这些，我便陶醉在这份幸福里了。

心的小棉袄/直到我长大/我才知道，这句话儿讲的是多美妙/困惑时有妈妈解烦恼/成功时有妈妈同我共欢笑/妈妈的情啊妈妈的爱/永远是女儿儿心中啊/心中无价宝……

邢旭想，在家庭和工作两难时，在亲人和患者不能兼顾时，我们往往会选择工作和患者。这或许就是医生的天职、医者的情怀，医护人员被称作天使的缘故吧！可是，她又心里默默地念叨，妈妈，虽然女儿不是你贴心的小棉袄，可是，您永远是女儿心中的无价宝啊！

我心里的缺口，或许却恰恰是个歪歪扭扭的锯齿形，所以你填不了。这和金庸小说《白马啸西风》中那句“我知道你很好很好，可我偏偏就是不喜欢”何其相似。

菲利普用了很多年走出了米尔德瑞德的阴影，他这条漂泊无依的小船，也曾遭遇过不名一文，因顿窘迫时产生自绝生命的念头，他也在追问生命意义的过程中，感悟生命最终并无意义，一切的最终都可以复归原位。高尚并不值得赞颂，卑劣也无须多加批驳。我们的人生就像一条编织着的毯子，从前和现在织就了毯子的质地和花纹，而未来的世事，不过是增加了这条毯子纹路的素材。

心随着阅读，结束了半个世纪前的欧洲穿越之旅。在这个晴朗的午后，看尘埃在明亮的光线里起舞，仿佛思绪仍牵系在主人公身上。十月的风微凉，我把自己的毯子举在眼前细看，在光线里有晦暗的色彩浮动，如雨中行走冷暖自知，也有单纯的明丽，如少年情怀跃跃欲试，我看见我的过去，现在，还有不确定的未来。看的时候，窗外阳光渐淡。就像主人公菲利普在历经千帆后，终于找到了他想要停靠的港口，此刻，阳光也正正好。

■诗词韵

苏醒的月光（外两首）

■薛文君

那年，那晚，风约林梢
月很近，环抱住垂柳的腰
月光很浓，漫过睡莲的眼线
桥睡在水面，你的影子倚在栏杆
温软融化掉一首首清词
除了你，装不下风月
那晚，我的梦睡在天涯许久
此时，月怀揣成熟的利箭
斩断沉积的云
我看见月光虔诚地捧着桂花
从小桥缓缓走来
比那晚更明、更亮、更浓

琥珀项链

月没来时，风追着星星四处跑
星星从云帐跌落到池塘里
荡起零零碎碎的欢笑
调皮的眼神，闪烁成数不清的灯火
月是娇羞的淑女

裹着轻纱移步到月宫外
弯弯眉梢隐藏多少小小心事
香了桂花，红遍了枫林
酒窝里的秋色染白了芦苇
东篱的菊花拿一根丝线
串一串琥珀项链挂在缤纷九月
怀揣梦想的人们，沿着琥珀的光
寻找属于自己的项链

惦念

惦念是一把越磨越细的镰刀
日子越久，收割得越迟缓
谁的白发长在芦苇上
借黄昏的风向远处张望
城市的灯光，裹着匆匆忙忙的脚步
拉长的影子
模糊了目光与目光的距离
老屋那盏油灯
燃烧从木格窗漏入的月光
豆粒大小的火苗，绕着母亲灵巧的手
此刻是我心头扯扯扯不完的惦念

父亲的月亮

■王文杰

夜空晴朗，父亲望着月亮
屋檐下筑巢的燕子又要南飞
月光洒满村落、小院和池塘
这是村里最好的月光
这是田地里最的光芒
你和晚风一起来吧
带着你被岁月磨亮的镰刀
把月光掰碎，撒在霜降后的土地上
父亲
你不会把这月光从我身上移开
如同你会弯腰捡起每一粒食粮
你看，九月的火车再次驶过家乡
玉米熟了，雏鸟在成长
田野上的风又从小河边刮起
你把寒冷留在屋外
在屋里升起温暖

给枝头的喜鹊筑一个暖暖的归巢吧
西边的流霞早就落下了
田间的小径被月光踏碎
把蒲公英吹散在长长的日子里吧
地里的庄稼又长高了
村里的小巷抱着细细的炊烟
月亮升起的时候
你又背起我的童年
把回家的道路踏成月光
当我背起行囊
你的目光和月亮一样的清亮
端坐在家门口的石槛上
这是童年最好的月光
这是人生最好的时光
父亲，当月光移开，悲痛盛满早上
你的目光从一个月亮到另一个月亮
村头的石碾再不会碾碎每一片月光

拯救

■贾大贺

你的明眸，照亮了我前进的路
你的胸膛，温暖我冰冷的心灵
荡气回肠，只因你散发着如火的光

你的芳香，唤醒了我的迷惘
你的梦想，左右着我的思想
你的爱恋
拯救了我那病入膏肓的心房

■心香一瓣

微笑

■陈猛猛

最令我难忘的，是见到你时你脸上的微笑，如春风吹过湖面，泛起阵阵涟漪。

你的微笑是给我的最好的礼物，所以不需要再送其他东西，只要朝着我微笑就可以了。

即使命运瞬息万变，在尘世的汪洋中漂荡着的我们，或许将被分开，但是这又有什么好担忧的，活着本无所畏惧。

有人在抱怨，有人在伤悲，还有人歇斯底里……

可你没有和他们一样陷入沉沦，而是始终微笑着，面对生活的坎坎坷坷，弹奏从容的曲调，不忧亦不惧。

你的双眸如星，闪闪发亮；
你的脸庞绯红，映着日光。

倘使有一天，你永远地离开，不再回来，留在我记忆中有 关你最刻骨铭心的回忆，一定是你的微笑，秀美恰似世界上最好娇艳的花朵。

在漫漫的时光里，即使我们会失掉一切，可这又能怎样，傍晚落下去的太阳还是会 在明天黎明时升起，从大海上涨起来的浪花最终仍要回到海里。

于暗夜夜里为我点燃一盏心灯 的，是你的微笑，有了它，一切都变得更加美好，心里面存在着的爱，令岁月唱出欢乐的歌。

喔，你的微笑！

■心灵漫笔

说钓鱼

■李达理

现如今，有很多市民喜欢钓鱼，甚至一些聪明的猫星人钓鱼的新闻时不时也有报道，江河湖海沟渠堰塘边不乏钓鱼者的身影。

捕获鱼虾这一活动，大约伴随人类数万年。三千年前姜太公渭河之滨垂钓打破常规，用直钩钓鱼，其意不在鱼，实乃一种高明的自我营销手段。谋得英主周文王，发挥了自己的治国智慧，也为周朝八百年江山打下基础。因此后人往往把钓鱼称为垂钓，实际上是名不符实的。恕我孤陋寡闻，据我所知，后世真正可以称为垂钓者的，大概应该是我们河南项城那个近代名人袁世凯，他在安阳洹河畔身披蓑衣执一根鱼竿的行为，按照今天的话来说，完全是一种作秀。他之意根本不在“鱼”，而在于北京紫禁城里的政权。或者说，他想垂钓的是清王朝的皇权。

钓鱼是一种生活方式，垂钓是一种高雅行为，两者有天壤之别。那么后人为什么把钓鱼与垂钓混为一谈呢？窃以为，这可能